

晋江市人民政府罗山街道安全生产委员会文件

晋罗安委〔2025〕2号

罗山街道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罗山街道 工矿商贸行业领域落实企业全员安全生产 责任制拓展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 行动 2025 年持续深化方案的通知

各社区、各业务科室：

现将《罗山街道工矿商贸行业领域落实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拓展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 2025 年持续深化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罗山街道安全生产委员会

2025年3月19日

罗山街道工矿商贸行业领域落实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拓展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 2025 年持续深化方案

为贯彻落实《罗山街道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罗山街道落实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拓展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 2025 年持续深化方案的通知》（晋罗安委〔2025〕1 号）精神，巩固扩大落实工矿商贸（含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和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商贸、电力等 9 行业^{<领域>}，下同）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以下简称“全员责任制”）专项行动、安全生产标准化（以下简称“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成果，持续规范工矿商贸企业（含工矿商贸行业领域涉及“九小场所”，下同）安全生产行为，夯实安全生产工作基础，努力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有效防范生产安全事故，现结合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聚焦“控事故，保安全”的总体目标要求，坚持“巩固成果，提质增效，提档升级”为原则，持续运用改革创新的措施和办法，强化“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深化源头治理、系统治理和综合治理，推进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全员落实、标准化全要素提升，不断优化自我约束、自我完善、持续改进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持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促进全市工矿商贸行业领域高质量安

全发展。

二、主要目标

突出以“全员落实、全过程控制、全方位深化、全要素提升”为目标导向，在更加注重整体推进、质量提升、监管创新等“三个更加注重”上下功夫，进一步完善以“1+5”（即标准化+网格化+信息化+双重预防机制+技术服务+约束激励，下同）为主体的推动标准化工作常态化机制建设、运用“33456”工作法（即划分“三类企业”对标创建、建立健全隐患排查治理“三张清单”、实行“四色”安全风险等级动态监管、推行生产经营现场“5S”管理、完善“六有”可视化安全警示标识，下同）提升标准化建设质量，实现标准化与落实全员责任制、企业安全生产星级管理等工作有机融合，有效激发工矿商贸企业提升安全生产能力的内生动力，促进工矿商贸企业安全基础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各项措施落地见效，较大以上事故得到有效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持续减少，促进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三、重点任务

围绕持续深化的目标要求，督促指导工矿商贸企业坚持以落实全员责任制为主线，对照《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GB/T 33000-2016）和相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自主持续完善并保持标准化管理体系，切实强化自我检查、自我纠正和自我改进，不断优化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增强生产能力。

（一）完善“一套标准规范”。各业务科室要系统总结各自辖

区标准化创建、运行、提升和落实企业全员责任制的典型经验做法，全面梳理并评估各自辖区安全生产检查清单、标准化运行提升指南、中等企业和小微企业达标细则、网格员检查导则等“四项规范”运用情况，督促指导各自辖区企业对照所属行业领域“四项规范”，结合生产经营实际，编制各自“四项规范”，逐步形成“行业有标准、领域有规范、企业有清单、车间有表册、岗位有卡片”的标准规范体系，切实增强企业安全生产管理的针对性。

(二)狠抓“两个关键少数”。各业务科室要紧盯各自主管(监管)工矿商贸行业领域企业主要负责人(含董事长、总经理、厂长、实际控制人等,下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两个关键少数”，开展针对性强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切实教会其落实全员责任制、提升标准化，充分发挥其决策、引领作用，促使全员责任制、标准化提升各项措施落实到岗位人头、生产经营活动末梢。

1. 强化企业主要负责人依法履职。各社区、各业务科室要督促指导各自辖区、各自主管(监管)工矿商贸行业领域企业主要负责人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法定职责，严格落实高危行业领域企业主要负责人持证上岗和每年继续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鼓励一般行业领域企业主要负责人持证上岗，带头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标准规范，自觉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单位全员责任制，切实将标准化纳入生产经营全过程，及时完善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双重预防机制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加强全员、

全过程、全方位安全生产管理，做到安全责任、安全管理、安全投入、安全培训、应急救援“五到位”。

2. 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员队伍建设。各社区、各业务科室要督促指导各自辖区、各自主管（监管）工矿商贸行业领域企业立足各自生产经营实际，依法依规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议事决策机构、日常管理机构，配齐配强专（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危险物品的生产、储存单位应当有注册安全工程师从事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明确安全生产技术负责人，建立健全从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到生产现场班组的安全生产管理网络，突出以落实全员责任制、标准化提升为重点，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切实提高其依法履职能力，逐步形成安全生产技术核心团队，确保日常安全生产工作时时有人会管理、事事有人懂落实。对未按规定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要依法依规进行查处。

（三）健全“三个责任体系”。街道坚持党政、部门、企业“三位一体”，聚力构建“党政领导有力、部门监管有效、企业落实有方”的持续推进标准化提升责任机制，有效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1. 健全属地管理“党政同责”体系。依据市安办工作要求，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属地管理”和《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及其省、市的实施细则等规定，提请并协助本级党委、政府建立健全相应的领导责任制，切实将落实工矿商贸企业全员责任制拓展标准

化提升专项行动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并纳入本辖区安全生产年度目标责任制范畴，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稳定重大部署同规划、同推进、同考评、同落实，认真厘清本级有关部门落实工矿商贸企业全员责任制拓展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职责，切实形成“权界清晰、分工合理、追责有据”的属地常态化推进领导责任体系。

2. 健全监管部门“一岗双责”体系。各社区、各业务科室要遵循“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一岗双责”的原则，结合各自“三定”职责，认真梳理工矿商贸企业落实全员责任制、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开展情况，分级分类建立企业名录库，编制年度工作任务清单，明确完成时限、职责分工，完善监督检查、会商分析、现场调度、绩效管理、责任追究等相关制度，切实形成“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抓、业务科（股）室具体落实”的部门监管推进责任体系。

3. 健全企业全员“知责履责”体系。各社区、各业务科室要坚持“简明扼要、通俗易懂、实用管用”为导向，督促指导工矿商贸企业按照“一岗一清单”的要求，明确各层级以及生产、技术、设备等所管辖区域的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明确各层级各职能部门负责人为本层级或本部门的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结合各个岗位的性质、特点和具体工作内容等实际情况，细化完善覆盖所有岗位、所有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清单，逐一明确从主要负责人到一线从业人员（含劳务派遣人员、实习学生等）的安全生产目标职责、责任内容和范围、考核标准等，建立相

应的考核奖惩、安全承诺制度，切实形成“层层负责、人人有责、各负其责”的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体系。

（四）提升“四项引领工程”。严格落实市“镇街显亮点、行业有特色、企业树标杆、岗位创达标”的工作架构，结合辖区实际，街道加大典型培育力度，打造一批工矿商贸行业领域落实全员责任制拓展标准化提升标杆企业、达标企业和达标岗位优秀案例，促进工矿商贸企业各类典型提档升级，切实提升其引领水平。

1. 提升建设标准。街道结合基层标准化应急管理站建设，按照“企业标准化提升工作基础好、常态化推进工作机制完善、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向好”的标准推进工作，深入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对企业落实全员责任制、标准化建设的有关规定，从更加注重整体推进、提质增效、监管创新等方面入手，进一步完善属地党政推动落实全员责任制、标准化工作常态化机制，多措并举提升落实全员责任制拓展标准化建设质量，实现标准化建设与双重预防机制建设、监管执法等工作的有机融合，2025年底前力争入选上落实工矿商贸企业全员责任制拓展标准化建设高质量发展的样板乡镇（街道、开发区）案例。

2. 提档“十佳企业”。街道组织各社区、各业务科室系统总结本辖区、本行业领域标杆企业标准化提升的典型经验做法，坚持工矿商贸行业领域“三类企业”全覆盖，新增遴选一批“全员责任制落实好、标准化提升运行有序、安全管理规范、员工素质较高”的企业作为标杆企业培植对象，围绕落实全员责任制拓

展标准化提升“五好”企业（主要负责人带头表率好、安全生产管理員督促推动好、生产现场管理好、一线员工执行好、全员参与创建氛围好）的目标定位，督促指导原有的标杆企业、新增培植对象，进一步对照《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GB/T 33000-2016），在全面对标及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双重预防机制的基础上，深入查找制约本企业标准化提升的主要因素和薄弱环节，制定相应的“一企一策”解决方案，运用“33456”工作法提升各自标准化创建、运行水平，促进街道辖区工矿商贸行业领域标杆企业提档升级，2025 年底前新增不少于 1 家工矿商贸标杆企业提升案例。

3. 提质“百企评审”。街道组织各社区、各业务科室坚持评审质量优先原则，按照“五个一批”（提升一批、规范一批、申报一批、辅导一批、储备一批）的要求，突出以地标企业、龙头企业、上市企业（含后备企业）、国有企业（包括但不限于央企、省企）、规模（限额）以上企业和高危行业企业（含矿山、金属冶炼和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装卸单位）等为重点，列出标准化定级（达标）企业计划名单，在督促企业自主创建、自觉运行标准化的基础上，广泛发动工矿商贸企业积极申报标准化定级（达标）评审，推动一批一、二、三级达标企业提档升级，新增定级一批标准化三级企业，评审一批达标（不定级）小微企业，稳步扩大达标定级数量。2025 年底前，街道累计新增评审定级（达标）工矿商贸企业 6 家以上，其中三级评审达标企业数 1 家以上。

4. 提效“千岗达标”。街道组织各社区、各业务科室督促、指导各自辖区、各自主管（监管）工矿商贸行业领域企业突出以“三不伤害”（不伤害自己、不伤害别人、不被别人伤害）为基准、落实全员责任制为主线，结合各岗位的性质和特点，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制定各个岗位的安全生产标准，建立岗位达标评定工作制度，对照岗位标准确定量化的评定指标，明确评定工作的方式、程序、评定结果处理等内容，依托党（团）组织、工会、妇代会等基层组织，以创建标准化党员模范岗、工人先锋岗、青年突击手、巾帼标兵岗等为载体，深入开展标准化岗位大练兵、班组大比武、师傅带徒弟等活动，推动工矿商贸企业员工安全意识持续增强、操作技能持续提高，实现以岗位达标促双重预防机制的落实、以岗位达标促本质安全的提升，营造“全员参与岗位达标，人人实现岗位安全”的良好氛围，提升全员安全素质，推动岗位达标工作持续、有效地开展。2025年底前，街道累计新增基层操作标准化达标岗位76个以上。

（五）优化“1+5推进机制”。各社区、各业务科室要突出以“1+5”为主体，建立常态化的落实企业全员责任制、标准化提升推进工作机制，促进标本兼治、综合施策，推动工矿商贸企业的安全基础管理水平持续提升。

1. 加强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各社区、各业务科室要按照“一企一标准”的要求，督促指导各工矿商贸企业紧盯“两重大”（重大风险、重大隐患），结合实际优化本企业安全风险辨识和评

估标准，深化风险点排查，更新“红、橙、黄、蓝”四色安全风险空间分布图、安全风险管控手册和安全风险评估报告，采取“一岗一清单”的管控模式，实行公司（厂）、车间（部门、工段、队）、班组（岗位）“三级”安全风险警示公告，严格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责任制，健全各个风险点的“三张清单”闭环管理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巩固提升企业安全生产双重预防机制。同时，各业务科室要对接市级各行业领域主管（监管）部门按照“四色”安全风险等级划分标准，对各自主管（监管）工矿商贸企业整体安全风险进行评估，确定其整体管控要素，优化“四色”安全风险分级分类监管机制。

2. 加强“两化”融合机制建设。各社区、各业务科室要紧抓“两化”（标准化、信息化）融合主线，督促指导工矿商贸企业充分运用“泉州市安全生产标准化智慧管理平台”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及时采集各自生产经营基本信息和全员责任制、制度化管理、教育培训、设备设施、现场管理、安全风险管控（含风险点类别、等级、管控措施）及隐患排查治理、应急管理、事故管理、持续改进等标准化提升相关信息，健全“一企一档”数据库，推进落实全员责任制、标准化提升全过程信息化管理，实现企业安全生产全过程实名追溯，完善平台的远程监测、自动化控制、自动预警等功能，增强企业安全风险在线辅助辨识评估、隐患排查治理在线预警能力，持续加强对各类安全指标监测预警、安全风险动态管控和隐患整改的跟踪闭环，促进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信息化管理持续优化。

3. 加强网格化推进机制建设。街道网格办及各业务科室要督促指导各社区依托现有网格资源，采取统筹赋能的形式，明确将落实工矿商贸企业全员责任制拓展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的宣传发动、排查摸底、走访督促、信息报告、整改跟踪等任务，纳入每个基层网格员日常工作范畴，充分发挥基层网格员的“吹哨员”、“信息员”和“宣传员”等作用，组织广大基层网格员运用安全检查导则，开展日常监督检查，督促工矿商贸企业自觉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及时掌握并上报落实企业全员责任制、标准化提升工作进展情况，促进基层安全生产工作动态监管、源头治理和前端处理，推动工矿商贸行业领域全员责任制、标准化提升各项工作在每个网格中落地见效。

4. 加强技术服务机制建设。街道积极探索社会化、市场化的落实工矿商贸企业全员责任制拓展标准化提升的技术指导服务机制，建立健全专家咨询机制，培育扶持一批专业技术服务机构，加强专业技术服务队伍建设，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企地合作、重大课题研究等形式，聘请高层次、高水平专家和专业技术服务机构，吸收基层监管部门、企业单位实践经验丰富的人員，参与工矿商贸行业领域“四项规范”修编、评估、论证、审查，加强技术指导，规范、引导和推动工矿商贸企业全员责任制落实、标准化运行提升，不断增强相关工作的科学性、实效性。同时，要积极对接市应急局加强对标准化专业技术服务机构的日常监管，保证其从业行为的规范性、专业性、独立性和客观性，切实为工矿商贸企业落实全员责任制和标准化建设、

提升、运行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撑。

5. 加强约束激励机制建设。街道、各业务科室要深入运用工矿商贸行业领域标准化建设成果，实施企业安全生产星级管理、创新以奖代补机制，结合实际探索出台操作性强的落实工矿商贸企业全员责任制拓展标准化提升奖惩措施，综合运用法律、经济和行政手段推动工矿商贸企业落实全员责任制提升标准化，切实从经济政策、社会荣誉、信贷信用、差异化监管等方面建立健全联合约束激励机制，将落实全员责任制拓展标准化提升情况与信贷信用等级评定、融资投资、保险费率、评奖评先评优等奖惩措施挂钩，大力推进实施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制度，加强企业安全生产诚信制度建设和部门联合惩戒，对在推动工矿商贸企业全员责任制落实、标准化提升中承担大量工作的标杆企业和技术服务机构，从安全生产评先评优、科技项目、资金等方面优先给予支持和奖励，激发工矿商贸企业自主创建、自觉提升、自我运行标准化的内生动力。

四、实施步骤

街道工矿商贸行业领域落实企业全员责任制拓展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持续深化分五个阶段同步实施：

(一) 动员部署阶段(2025年3月中旬前)。街道结合本辖区工矿商贸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实际，制定落实企业全员责任制拓展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2025年持续深化方案，细化明确目标任务、进度安排和落实措施，并以新办企业、商贸企业、小微企业、“九小场所”等“四类市场主体”查缺补漏为重点，组织

各社区进一步摸清工矿商贸企业底数，逐家送达《关于持续深化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告知书》（附件1）、签订《关于持续深化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承诺书》（附件2），迅速将有关文件精神传达至所有工矿商贸企业，督促、指导各工矿商贸企业编制2025年落实全员责任制拓展标准化创建、运行、深化、提升计划，层层动员部署，广泛宣传发动，营造浓厚氛围。2025年3月10日前，将街道具体方案（加盖公章的纸质版、电子版）报送至市安办备案。

（二）自评自纠阶段（2025年3月底前）。街道、各业务科室要采取“回头看”的方式，全面评估2021年8月以来本辖区工矿商贸行业领域开展落实企业全员责任制、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情况，查摆不足、问题和薄弱环节，建立健全持续改进清单，逐一明确整改责任、措施、时限，逐项抓好整改，形成评估报告，于2025年3月31日前经主要领导审核签字加盖公章上报市安办备案。同时，街道要组织辖区工矿商贸行业领域所有企业，依法依规对照创建标准，全面开展一次标准化管理体系的运行情况自评，客观分析本单位标准化运行质量，查找不符合创建标准事项，对照各自适用标准，逐一查缺补漏，及时调整完善相关制度文件和过程管控，及时整改到位，形成正式自评报告文件，及时向本单位所有部门、车间和从业人员通报自评结果，促进持续深化提升。

（三）督导帮扶阶段（2025年9月底前）。街道要依托各级安全生产专家组、专业技术机构，选聘高层次、高水平专家或

业务骨干，抽调基层监管部门、企业单位实践经验丰富的人员，成立专项督导帮扶队伍，采取小分队的形式，深入重点区域、重点企业开展督导帮扶，引导工矿商贸企业紧盯影响安全生产的重大隐患排查治理、重大危险源监控、安全生产系统改造、产业技术升级、应急能力提升、消防安全保障等重点要素，复制推广标杆企业成功经验做法，充分运用“33456”工作法，规范建立健全隐患排查治理“三张清单”、实施安全风险“四色”动态管控、强化生产经营现场“5S”管理、完善“六有”可视化警示标识，推进所有工矿商贸企业落实全员责任制、标准化运行持续深化。

（四）执法推动阶段（2025年11月底前）。街道各业务科室根据各自主管（监管）工矿商贸行业领域企业落实全员责任制和标准化创建、运行、提升情况，聚焦生产安全重大事故隐患和重点检查事项，实施分级分类差异化监管，对完成标准化提升的企业，最大限度减少日常检查抽查频次；对未开展标准化创建或标准化运行质量无法满足自评达标要求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开展精准执法，强化专项执法、联合执法、交叉执法等多措并举，深入查处各类非法违法和违规违章行为，严查应排未排、应改未改的重大事故隐患，加大“一案双罚”执法力度，依法按规定上限处罚，及时曝光典型的执法案例，强化震慑作用，以执法高压态势倒逼企业主动落实全员责任制拓展标准化持续深化。

（五）总结完善阶段（2025年12月底前）。街道、各业务科室要全面总结辖区、各自主管（监管）工矿商贸行业领域企

业落实全员责任制拓展标准化持续深化工作情况，深入分析工作推进过程中存在的共性问题和突出的个性问题，采取针对性强的改进措施，逐项逐条补短板、强弱项，推动落实全员责任制拓展标准化提升与双重预防机制建设、监管执法检查、信息化管理等工作有机融合，立足可复制、可推广，系统归纳、提炼好的典型经验做法，及时固化形成行之有效、操作性强的长效机制，持续完善各级政府推动标准化工作常态化机制建设，切实激发工矿商贸企业加强安全生产自主管理、自我约束、持续改进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五、工作要求

落实企业全员责任制拓展标准化持续深化是强化企业安全生产能力建设的一项重大举措，各社区、各业务科室和各工矿商贸企业要高度重视，积极参与，主动担当，采取强有力的措施，狠抓各项工作有序有效落实。

（一）强化组织领导，层层落实责任。各社区、各业务科室要充分认识落实企业全员责任制拓展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持续深化的重大现实意义，切实将专项行动作为 2025 年安全生产工作的一条主线，主要负责人亲自谋划、亲自推动、亲自抓好落实，定期、不定期组织专题研究，精心组织、周密部署，明确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协调日常工作，调整充实工作力量，细化责任分工，强化工作合力，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各阶段工作任务。

（二）强化专项培训，优化技术支撑。街道各业务科室要突出以“四项规范”（安全检查清单、标准化运行提升指南、中等

企业和小微企业达标细则、网格员检查导则)、“五类人员”(各级领导干部、安监人员、基层网格员、技术支撑人员<主要是专家、保险员>、企业从业人员<主要是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员>)为重点，深入开展专项业务培训，切实提高各个层级相关人员实务技能，优化专业技术队伍，形成多层次、多维度技术支撑。

(三) 强化质量管控，规范达标评审。街道配合市直业务部门加强对各级工矿商贸行业领域定级(达标确认)组织单位、评审单位、现场评审人员的监督管理，依法依规加强监督执法检查，督促指导评审机构严格评审人员管理、评审过程管控和评审质量控制，严厉查处弄虚作假、评审走过场、评审机构替代企业创建、咨询和评审“捆绑”收费、牟取不当利益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切实规范标准化定级(达标确认)评审，保证评审质量。

(四) 强化督查督导，推进有序落实。各业务科室要突出以落实企业全员责任制拓展标准化持续深化情况为重点，聚焦工作部署不到位、责任不清晰、推进措施不力、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缺漏等薄弱环节，实施“清单式”督导检查，及时发掘并褒扬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先进典型，发现并督促纠正工作不落实、照搬照抄、敷衍了事等问题，推动各项工作有序落到实处。

(五) 强化常态调度，及时报送信息。街道组织各社区、各业务科室进一步健全优化会商、观摩、通报等工作机制，实

施定期、不定期常态化调度，及时掌握进展情况，认真研究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街道指定专人如实形成每季度工作总结、如实填报工作进展季报表，于每季度末前将书面工作总结、工作进展情况表（加盖单位公章）及其电子文档报送市安办；年终及时编制年度工作总结，连同有关报表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报送市安办。

附件：1. 关于持续深化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告知书（参考）
2. 关于持续深化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承诺书（参考）

附件 1

关于持续深化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告知书 (参考)

_____:

2021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新修改的《安全生产法》第 21 条，明确将“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单位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列为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第一条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根据《晋江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晋江市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晋安委〔2021〕38 号)精神，请你单位按照《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GB/T 33000-2016)和本单位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选定的评定标准，于年____月____日前完成一次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年度自评工作，及时整改不符合项，持续深化本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运行，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特此告知！

乡镇（街道、开发区）（盖章）

年 月 日

接收单位（盖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注：本告知书一式四份，一份留存企业备查、一份在企业公示栏公示、一份报送属地乡镇（街道、开发区）安办备案、一份报送行业领域主管（监管）部门备案。

附件 2

关于持续深化安全生产标准化承诺书 (参考)

本单位及本人郑重承诺，按照《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GB/T 33000-2016)和有关行业(专业)标准化评定标准的要求自主创建、自主运行，从目标职责、制度化管理、教育培训、现场管理、安全风险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应急管理、事故管理和持续改进等八个方面，建立与本单位日常安全管理相适应、以安全生产标准化为重点的本单位自主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实现安全生产现场管理、操作行为、设备设施和作业环境规范化，并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之前完成一次安全生产标准化年度自评工作，及时整改不符合项，持续深化本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运行，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如未正确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愿意承担一切行政的、民事的和刑事的责任。欢迎社会公众对我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及其运行状况进行监督，如发现隐患可向政府及有关部门举报。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注：本承诺书一式四份，一份留存企业备查、一份在企业公示栏公示、一份报送属地乡镇(街道、开发区)安办备案、一份报送行业领域主管(监管)部门备案。

罗山街道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5年3月19日印发